

2025 年如皋市城市建设管理中心 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

为做好中心 2025 年预决算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和《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 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苏财预〔2021〕121 号）等相关规定，积极稳妥做好我局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特制订本方案：

一、预决算公开的工作目标

建立健全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决算管理制度，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是推动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是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进程，建设阳光政府、廉洁政府，实现人民当家做主的内在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关于预决算公开的相关精神，充分认识预决算公开的重要意义。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内容。除涉密信息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确保公开情况全面、真实、完整。

二、切实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

（一）公开主体：如皋市城市建设管理中心

（二）公开内容

1、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本局制定的预决算信息公开

管理办法

2、部门预决算公开

(1) 部门概况包括：主要职能、部门机构设置及预决算单位构成情况、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 部门预决算公开表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共 13 张，包括：收支总表、收入总表、支出总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政府采购支出表。

2024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共 13 张，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3) 部门预决算公开说明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事项共 15 项，包括：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收入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事项共 15 项，包括：收入支出总体情况、收入决算情况、支出决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名词解释。对本部门预决算公开中使用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3、部门预算绩效信息公开。除在部门预决算中公开相关预算绩效情况外，还应按本级 2025 年预决算公开实施方案中制定的预算绩效公开要求进行公开。

4、部门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除在部门预决算中公开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外，其他公开要求应按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17〕50 号）规定执行。

5、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对其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的有关情况进行公开。

（三）公开时间

在部门预算、部门决算批复后二十日（自然日）内向社会公开。

（四）公开方式

实现“双公开”，即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中国如皋门户网站住建局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同步公开。

三、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把预决算公开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落实责任分工，明确工作目标，抓好工作落实。

2、落实工作责任。预决算公开是《预算法》等法律规定部门应当履行的法定义务，要依法及时公开相关预算信息。我市财政部门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市级机关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共性工作“关于财政预算和绩效管理考核”考核范围。我局办公室、财务科以及涉及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管理的相关科室要对照职责分工，认真做好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上传、维护工作，要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落实责任到人。对在财政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做好舆论宣传。预决算公开社会关注度高，要积极加强与新闻网络媒体沟通，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良好的预决算公开氛围。对预决算公开中涉及的重大事项，要做好对社会公

众的解释说明工作，并做到通俗易懂。对预决算公开中遇到的社会普遍关注的共性问题，要向财政部门反馈，并及时妥善解决。

4、保持长期公开。根据预决算公开常态化工作要求，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公开时间要求及时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如皋市城市建设管理中心

2025 年 2 月 5 日